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中广核新能源（玉林）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7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其他	12
3.4 查阅情况	12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3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4.3 宣传科普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5
6.2 公开方式	16
7 其他	16
8 诚信承诺	16

1 概述

陆川乌石风电场总装机规模为 100MW, 安装 16 台单机容量为 6.25MW 的风力发电机组, 备选 2 台机位, 预计年上网发电量为 21580 万 kW · h, 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为 2158h, 容量系数为 0.246。项目配套建设 1 个 110kV 的升压站, 升压站在汇集本工程 100MW 风机电力后, 以 1 回 110kV 架空线路接入 110kV 石牛变电站 110kV 侧 (送出线路不在本次评价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对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制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为了推进和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活动中的公众参与, 我单位在委托环评单位编制《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报告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在网络平台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第一次公示, 同时在项目初稿编制完成后, 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张贴告示、当地报纸刊登发布了公众参与调查第二次公示内容, 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与公众参与调查表, 进行了公众意见征询工作, 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委托广西蓝星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报告书》, 并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 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 (四)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
- (五) 公众意见反馈方式、起止时间;
- (六) 公众意见表。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

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的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在项目确定环评单位后，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所列要求。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0506WjMFi>，公示截图见图 2-1；

公示证明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4年05月06日-2024年05月17日

公示时长 11天

公示截图如下：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ghn 发表于2024-05-06 17:34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信息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陆川乌石风电场

建设地址：广西玉林市陆川县乌石镇、良田镇、清湖镇一带山脉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装机容量为100MW，新建110kV升压站一座，新建

附件1: 附件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24.5 KB)



保存图片



图 2-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网上截图

2.2.2 其他

除网络公示外，我公司未采用其他方式予以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项目第一次环评公示期间，我单位与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公司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予以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2)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和途径；
- (3)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 (5)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6)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7) 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选取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作为项目第二次补充环评公示的媒介，以上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所列要求。

第二次公示时间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0517FeHQO>，公示截图见图 3-1；

公示证明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4年05月17日-2024年05月31日

公示时长 14天

公示截图如下：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gln 发表于2024-05-17 18:03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报告书全文及公众意见表连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Psf6il3dN14DBzU1BXrAg?pwd=vymx>
提取码: vymx
(2) 如需要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或需索取补充信息，可与环评单位联系。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下载公众意见表并填写提交给建设单位，或通过给建设单位发送邮件、信函、电话的方式，把您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我们。

四、联系方式



保存图片



图 3-1 项目第二次公示网上截图图

3.2.2 报纸

我公司还在广西日报刊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广西日报拥有广大的群众基础，发行量较大，是公众容易接触的报纸，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刊登在广西日报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告于2024年5月21日、5月22日在广西日报刊登2次。相关报纸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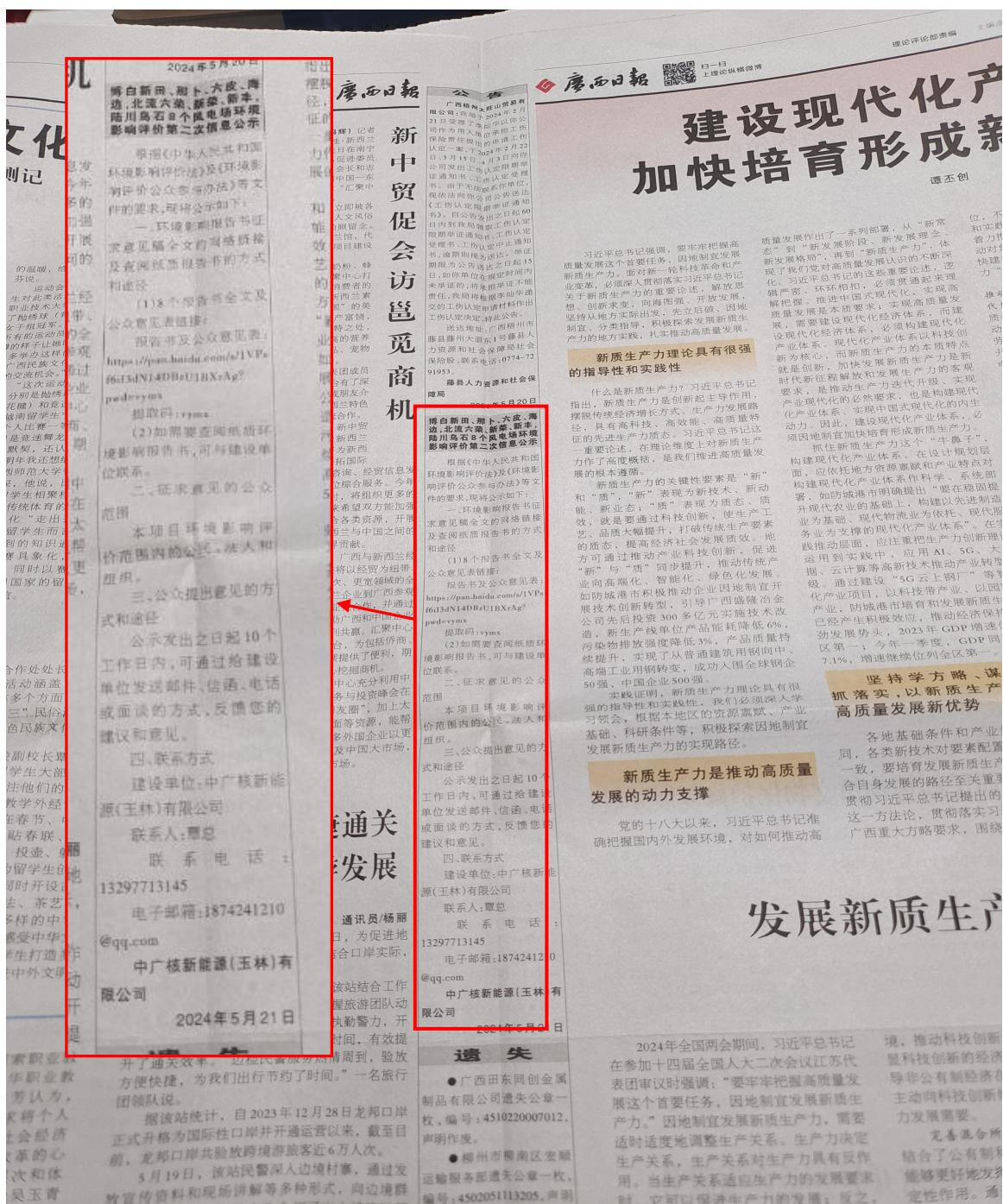


图 3-2 广西日报登报公示截图 (2024 年 5 月 21 日刊登)

位，不
和更
着力推
动对
快建
力。

质量发展作出了系列部署，从“新常态”到“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再到“新质生产力”一体
化。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些讲话论述，逻
辑严密、环环相扣，必须贯通起来理
解把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实现高
质量发展是本质要求，实现高质量发
展，需要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而建
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必须构建现代化
产业体系。现代化生产力的特质特点
就是创新。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是新
时代新征程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客观
要求，是推动生产力迭代升级、实现
产业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也是构建现代
化产业体系、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内生
动力。因此，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必
须因地制宜加快培育形成新质生产力，
抓住新质生产力这个“牛鼻子”。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在设计规划方
面，应依托地方资源禀赋和产业特点对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作出科学、系统部
署，如防城港市明确提出“要在稳固提
升现代农业的基础上，构建以先进制造
业为基础、现代物流业为依托、现代服
务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在实
践推动层面，应注重把生产力创新理
论运用到实践中，应用 AI、5G、大
数据、云计算等高新技术推动产业转型
升级。通过建设“5G 云上钢厂”等高
端化产业项目，以科技带产业、以园
区产业、防城港市培育和发展新质生
产力已经产生积极效应，推动经济增
速发展势头，2023 年 GDP 同
比增长 7.1%，增速继续位列全区第一。

**坚持学方略、谋
抓落实，以新质生产
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各地基础条件和产业
同，各类新技术对要素配
一致，要培育发展新质生
合自身发展的路径至关重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
这一方法论，贯彻落实习
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围绕

发展新质生产

2024 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
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江苏代
表团审议时强调：“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
展这个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
产力。”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
适时适度地调整生产关系。生产力决定
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具有反作
用。当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要求
时，它可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反之，

境，推动科技创新
显科技创新的经济
导非公有制经济
主动向科技创新
力发展需要。
完善混合所
结合了公有制
能够更好地发挥
定性作用。通



图 3-3 广西日报登报公示截图（2024 年 5 月 22 日刊登）

3.2.3 现场张贴

在网上公示的同时，我单位还在玉林市陆川县乌石镇政府、滩面镇政府、清湖镇政府、王沙小学、山老尾村公告栏处张贴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告，张贴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张贴内容为：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信息对公众进行征求意见。

选取乐业县陆川县乌石镇政府、滩面镇政府、清湖镇政府、王沙小学、山老尾村公告栏张贴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所列要求。现场张贴照片如下所示：



图 3-4 乌石镇政府公告栏



图 3-5 滩面镇政府公告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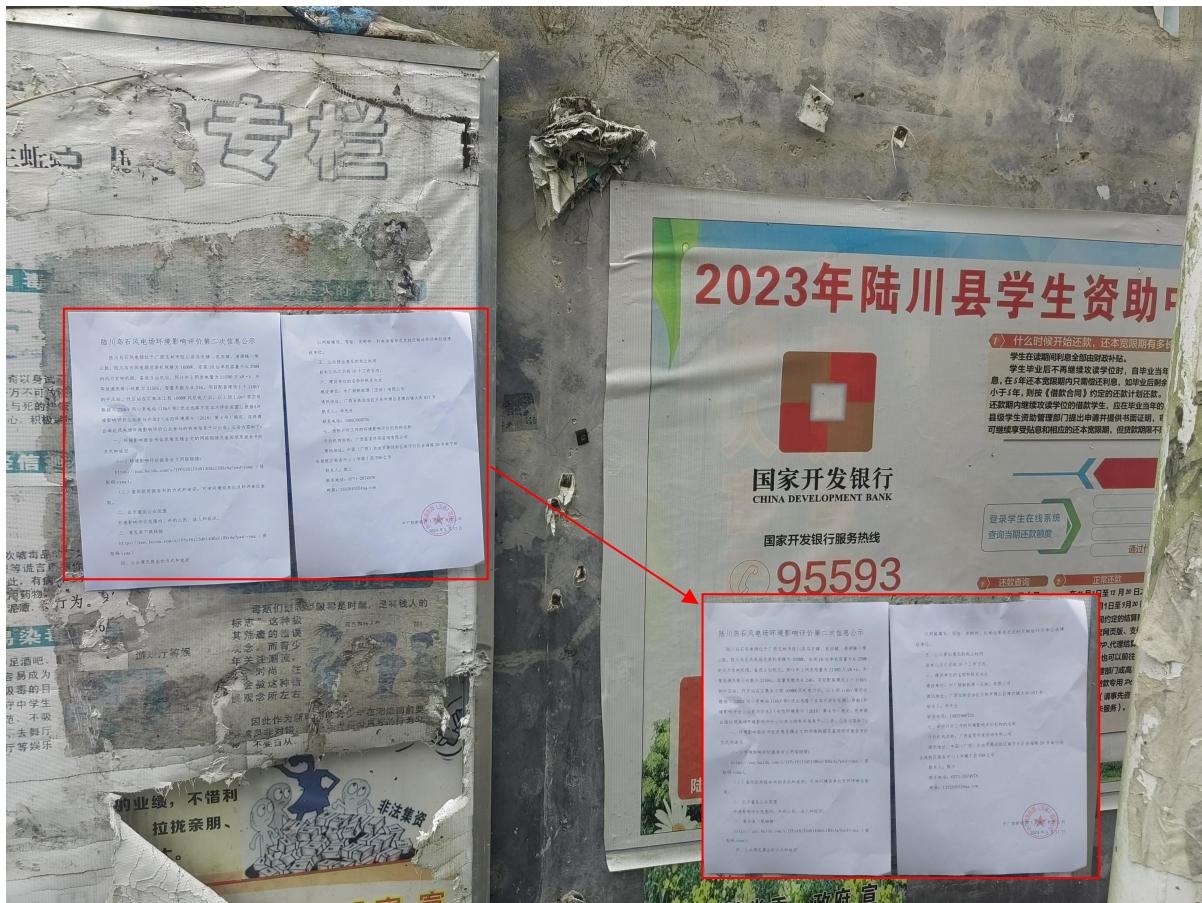


图 3-6 王沙小学公告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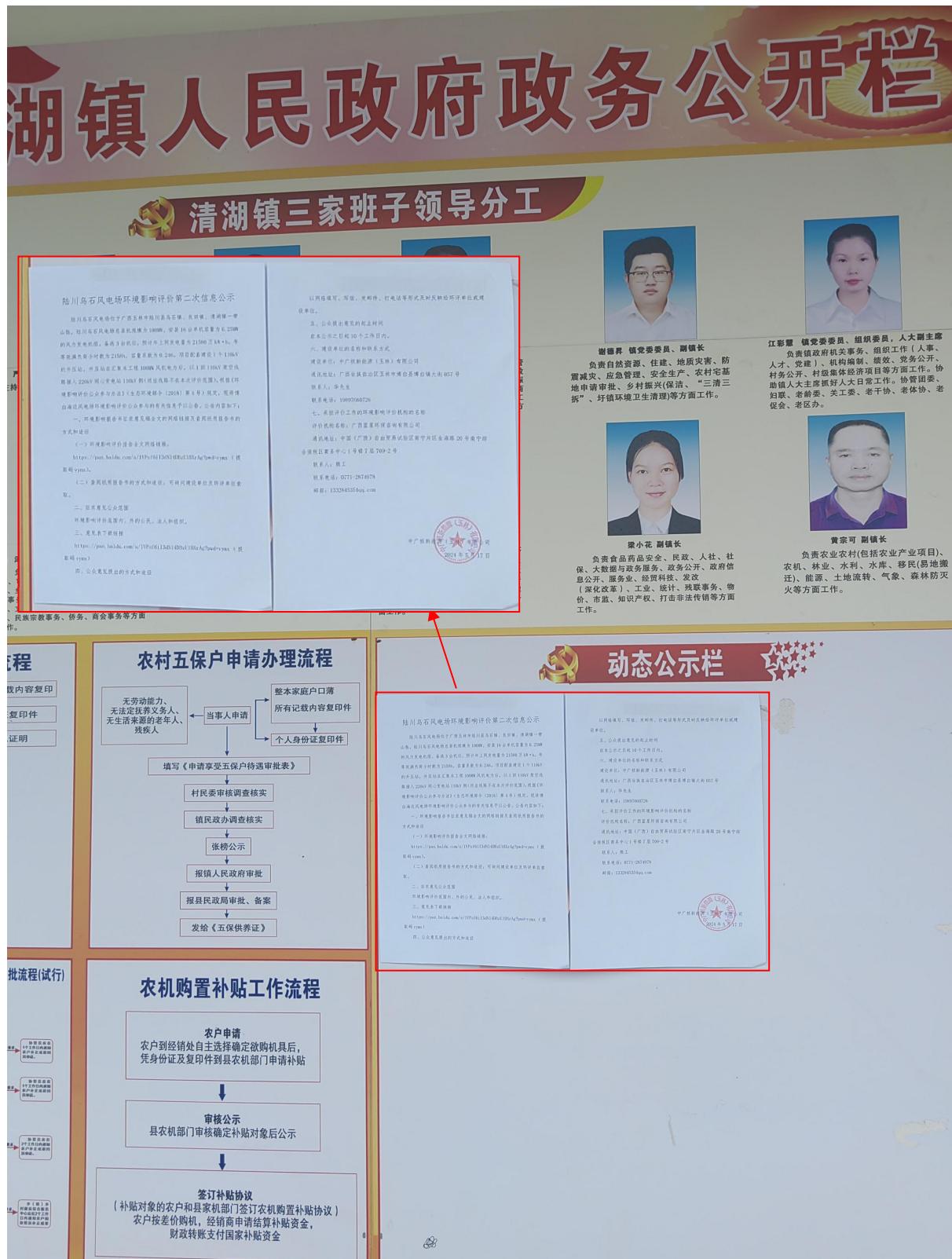


图 3-7 清湖镇政府公告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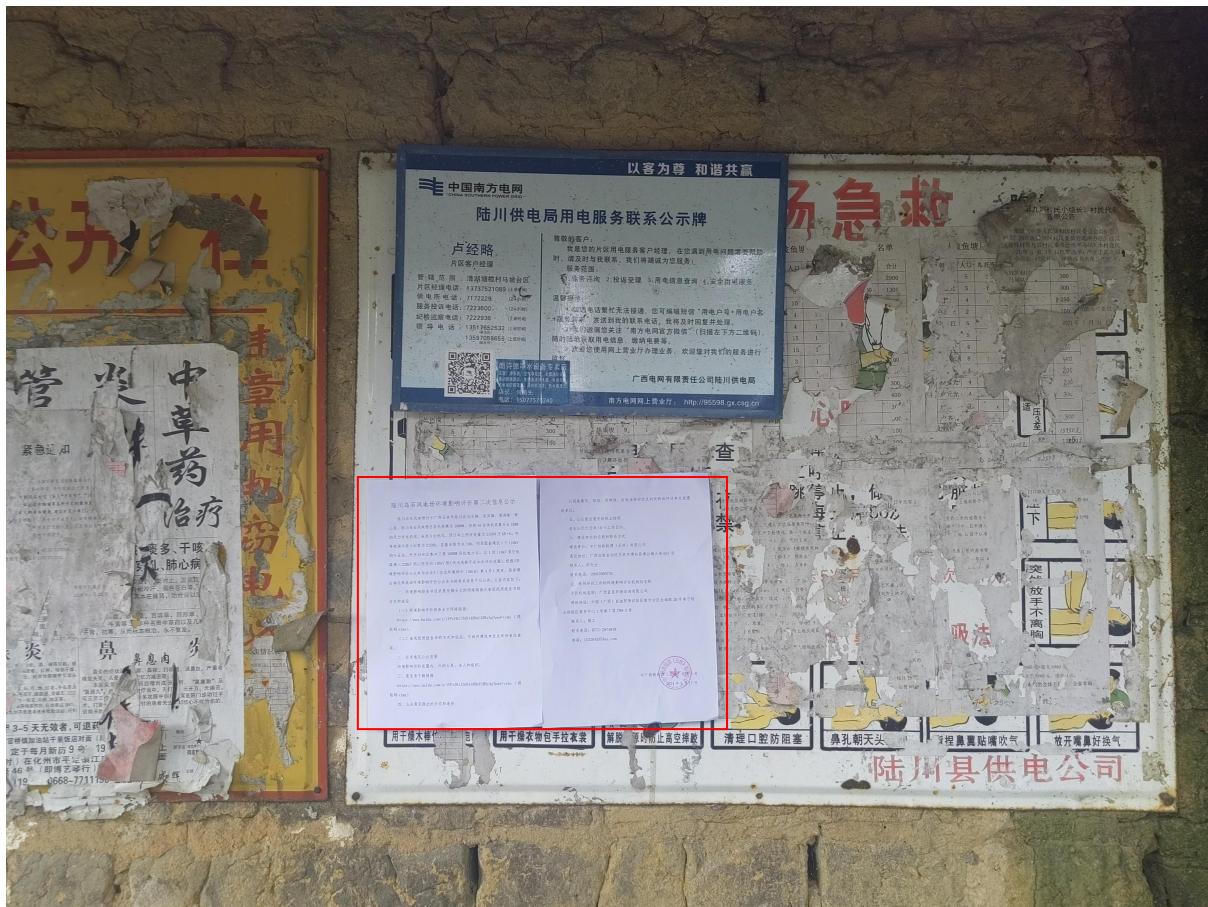


图 3-8 山老尾村公告栏

3.3 其他

除网络、报纸和现场张贴公示外，我公司未采用其他方式予以公示。

3.4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陆川县设置了《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备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便于公众查阅。在第二次及补充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群众查阅反馈情况。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要求在广西日报、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玉林市陆川县乌石镇政府、滩面镇政府、清湖镇政府、王沙小学、山老尾村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众可以通过邮箱、

面谈、短信或者电话等方式向我公司反馈意见。项目公示期间我公司及项目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反馈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项目环评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个人及团体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的反馈意见，因此，我公司未再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其他公众参与活动。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未开展宣传科普活动。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我公司环评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反馈信息，故没有相关公众意见的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我公司第一、第二次环评公示及补充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反馈信息，故没有相关公众意见的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我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在乐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报批前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0724RYODN>；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公众参与公示 > 陆川乌石风电场报批前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广西] 陆川乌石风电场报批前公示

ghn 发表于 2024-07-24 12:04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报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信息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项目名称：陆川乌石风电场

建设单位：中广核新能源（玉林）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广西陆川县良田镇、清湖镇、乌石镇

建设规模：陆川乌石风电场总装机规模为100MW，安装16台单机容量为6.25MW的风力发电机组，备选3台机位，预计年上网发电量为21580万kW·h，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为2158h，容量系数为0.246。项目配套建设1个110kV的升压站，升压站在汇集本工程100MW风电机力后，以1回110kV架空线路接入110kV石牛变电站110kV侧（送出线路不在本次评价范围）

二、拟报批项目环评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获取方式和途径

项目环评报告书公示稿及公众参与说明详见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sy_s9FDE0Uzzo6jKCqa5g

提取码：11t1

三、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广核新能源（玉林）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博白县博白镇大街057号

联系人：华总

联系电话：0771-5519010

电子邮箱：958575677@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广西蓝星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金海路20号南宁综合保税区商务中心1号楼7层709-2号

联系人：熊工

联系电话：0771-2874978

电子邮箱：1332845354@qq.com

中广核新能源（玉林）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回复

点赞

收藏

图 6-1 报批前公示截图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

- (1)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报告书；
- (2) 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的日期：2024年7月24日。

6.2 公开方式

网络公示。

7 其他

项目公示内容及相关文本材料均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要求，在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陆川乌石风电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广核新能源（玉林）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广核新能源（玉林）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7月24日